注册商标

OTC 标识

注册商标

羧甲司坦口服溶液说明书

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(电子版说明书可通过扫描药品追溯码查询)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羧甲司坦口服溶液

英文名称：Carbocysteine Oral Solution

汉语拼音：Suojiasitan Koufurongye

【成份】本品每瓶含羧甲司坦 500 毫克。辅料为：氢氧化钠、羟苯乙酯、羟苯丙酯、甜菊糖苷、焦糖、乙醇、香精、纯化水。

【性状】本品为棕黄色至浅棕色的液体；味甜，气香。

【作用类别】本品为祛痰药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【适应症】用于治疗慢性支气管炎、支气管哮喘等疾病引起的痰液粘稠、咳痰困难患者。

【规格】10 毫升:0.5 克（无糖型）

【用法用量】口服。成人一次 10 毫升，一日 3 次。

【不良反应】可见恶心、胃部不适、腹泻、轻度头痛以及皮疹等。

【禁忌】消化道溃疡活动期患者禁用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．用药 7 日后，如症状未缓解，应立即就医。

2．有消化道溃疡史者慎用。

3．儿童用量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4．孕妇、哺乳期妇女慎用。

5．对本品过敏者禁用，过敏体质者慎用。

6．本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止使用。

7．请将本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
8．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
9．如正在使用其他药品，使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1．应避免同时服用强镇咳药，以免痰液堵塞气道。

2．如与其他药物同时使用可能会发生药物相互作用，详情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药理作用】本品为粘液调节剂，主要作用于支气管腺体的分泌，使低粘度的唾液粘蛋白分泌增加，高粘度的岩藻粘蛋白产生减少，因而使痰液的粘稠性降低而易于咳出。

【贮藏】遮光，密封，在凉处（不超过 20℃）保存。

【包装】管制口服液瓶包装，每瓶 10 毫升，每盒 6 瓶；

管制口服液瓶包装，每瓶 10 毫升，每盒 10 瓶。

【有效期】24 个月

【执行标准】《中国药典》2025 年版二部及 YBH01972007-2014Z

【批准文号】国药准字 H20073871

【说明书修订日期】 2025 年 10 月 1 日

【上市许可持有人】

名　称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 88 号

【生产企业】

企业名称：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

生产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同和街云祥路 88 号
邮政编码：510515
质量服务电话：（020）87063679
销售服务电话：（020）87573176
药物警戒电话：（020）87062636
传真号码：（020）87061075
网址：http://www.byszc.com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联系